



240412050195
有效期至2030年05月21日

报告编号: ML20241061904

监测报告


项目名称: 长治市长信焦化余电有限公司自行监测
(2024年6月)
委托单位: 长治市长信焦化余电有限公司

山西明朗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



声 明

1.报告无我公司“监（检）测专用章”或我公司公章无效。报告无骑缝章无效。报告无标志无效。

2.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我公司“监（检）测专用章”或我公司公章无效。

3.报告无审核、批准人签章无效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
4.对监（检）测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 15 日内向我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5.委托检测仅对送检样品负责。

6.需要退还的样品及其包装物可在收到报告 15 日内领取。逾期不领者，视弃样处理。

7.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、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8.本报告仅对本次监测期间工况负责。

单位地址：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红沟靶场路 2 号

西山煤电高新技术产业区众创楼 2 层 201 室

邮政编码：030053

联系电话：0351-6195838

传 真：0351-6195838



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

证书编号: 240412050195

名称: 山西明朗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: 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红沟靶场路 2 号西山煤电高新技术产业区众创楼 2 层 201 室

经审查,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, 现予批准,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, 特发此证。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。

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。

许可使用标志



240412050195

发证日期: 2024 年 05 月 22 日

有效期至: 2030 年 05 月 21 日

发证机关: 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

提示: 1. 应在法人资格证书有效期内开展工作。2. 应在证书有效期届满前 3 个月提出复查申请, 逾期不申请此证书注销。

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,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。

项目名称：长治市长信焦化余电有限公司自行监测（2024年6月）

承担单位：山西明朗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刘沁新

项目负责人：杨凡

报告编写人：王江涛

报告校核：王江涛 2024.6.26

报告审核：李齐 2024.6.26

报告批准：王江涛 2024.6.26

监测人员：

姓名	上岗证号	姓名	上岗证号
韩武壮	MLJC020	杨凡	MLJC021
李庚鑫	MLJC041	琚鹏浩	MLJC042
雷荣茂	MLJC019	王淼洁	MLJC003
康珍珍	MLJC018	/	/

一、基本信息

受长治市长信焦化余电有限公司委托，山西明朗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9 日至 2024 年 6 月 20 日对该单位委托监测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，监测信息见表 1。

表 1 监测信息一览表

项目名称	长治市长信焦化余电有限公司自行监测 (2024 年 6 月)	项目编号	ML20241061904
委托单位	长治市长信焦化余电有限公司	受测单位	长治市长信焦化余电有限公司
受测单位地址	山西省长治市北郊合城路		
样品类别	有组织废气、无组织废气、废水、噪声	监测性质	自行监测
采样日期	2024.6.19~2024.6.20	分析时间	2024.6.19~2024.6.23

二、监测内容

表 2 监测点位、项目、频次一览表

监测类别	监测点位	监测项目	监测时间及频次	监测要求
有组织废气	1#锅炉排气筒出口DA001	烟气黑度	监测 1 天， 每天 3 次	/
无组织废气	1#厂界上风向 2#-5#厂界下风向	颗粒物	监测 1 天， 每天 3 次	/
废水	1# DW001 循环冷却水	pH、化学需氧量、总磷	监测 1 天， 每天 3 次	/
噪声	1#-4# 厂界四周各布设 1 个监测点	L ₁₀ 、L ₅₀ 、L ₉₀ 、L _{eq} (A)	监测 1 天， 昼夜各 1 次	/

三、监测分析方法

表 3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

监测类别	监测项目	采样方法依据 (标准名称及编号)	分析方法依据 (标准名称及编号)	分析方法 检出限
有组织废气	烟气黑度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 (GB/T 16157-1996) 《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》 (HJ/T 397-2007)	《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》 (HJ/T 398-2007)	/
无组织废气	颗粒物	《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》(HJ/T 55-2000)	《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(HJ 1263-2022)	7 μ g/m ³

续表 3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

监测类别	监测项目	采样方法依据 (标准名称及编号)	分析方法依据 (标准名称及编号)	分析方法 检出限
废水	pH	《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 (HJ 91.1-2019)	《水质 pH 的测定 电极法》 (HJ 1147-2020)	/
	化学需氧量		《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》(HJ 828-2017)	4mg/L
	总磷		《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》(GB 11893-89)	0.01mg/L
噪声	$L_{eq}(A)$ 、 L_{10} 、 L_{50} 、 L_{90}	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 12348-2008) 5.测量方法	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 12348-2008) 5.测量方法	/

四、监测仪器信息

表4-1 主要监测仪器一览表

监测项目	仪器名称及型号	仪器编号	检定/校准部门与有效日期
颗粒物	半微量及分析天平 AUW220D	MLJC-A016	河北乾冀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4.11.9
总磷	721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N	MLJC-A027	河北乾冀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4.11.9
pH	便携式 pH 计 PHBJ-260	MLJC-C110	河北乾冀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4.10.31
颗粒物	全自动/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	MLJC-C051	河北乾冀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4.11.9
		MLJC-C054	河北乾冀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4.11.9
		MLJC-C055	河北乾冀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4.11.9
		MLJC-C056	河北乾冀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4.11.9
		MLJC-C057	河北乾冀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4.11.9
$L_{eq}(A)$ 、 L_{10} 、 L_{50} 、 L_{90}	噪声频谱分析仪 HS5671+	MLJC-C039	河北省计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2024.12.25
风速、风向	手持式风速风向仪 PH-SD2	MLJC-C096	山西华测科瑞计量检测检验有限公司 2024.7.18
气压	空盒气压表 DYM3 型	MLJC-C094	山西华测科瑞计量检测检验有限公司 2024.7.18
声级校准	声校准器 HS6020	MLJC-C029	山西省检验检测中心(山西省标准计量技术研究院) 2024.11.8

表 4-2 废气监测仪器流量校准信息一览表

仪器名称及型号	仪器编号	校准项目		校准值		相对误差%		允许误差%	校准结果
		气路	流量 L/min	测试前	测试后	测试前	测试后		
全自动/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	MLJC-C051	C	100.0	100.7	98.7	0.7	-1.3	±2.0	合格
	MLJC-C054	C	100.0	101.0	100.8	1.0	0.8	±2.0	合格
	MLJC-C055	C	100.0	100.9	101.2	0.9	1.2	±2.0	合格
	MLJC-C056	C	100.0	98.7	101.5	-1.3	1.5	±2.0	合格
	MLJC-C057	C	100.0	100.8	98.5	0.8	-1.5	±2.0	合格

表 4-3 噪声监测仪器校准结果一览表

仪器名称	监测日期	测试前校准值 dB	测试后校准值 dB	标准声源值 dB	允许误差 dB	校准结果
声级计 HS5671+型 (MLJC-C039)	2024.6.19	94.0	94.0	94.0	±0.5	合格

五、生产负荷

表 5 生产负荷一览表

监测日期	产品名称	设计产能	实际产能	工况 (%)
2024.6.19	发电量	144000kW	131040kw	93.60
2024.6.20	发电量	144000kW	131280kw	91.17

六、监测结果

表 6-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

监测点位	排气筒高度	监测日期	监测项目	监测频次	监测结果 (级)	标准限值 (级)	达标情况
1#锅炉排气筒出口 DA001	38m	2024.6.19	烟气黑度	第 1 次	<1	≤1	达标
				第 2 次	<1		
				第 3 次	<1		

备注：标准限值依据《山西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DB14/1929-2019)表 3。

表 6-2 无组织废气监测气象资料

采样日期	监测频次	气温 (°C)	气压 (kPa)	风速 (m/s)	风向
2024.6.20	第 1 次	25.4	90.30	1.5	NW
	第 2 次	27.5	90.25	1.4	NW
	第 3 次	28.2	90.18	1.2	NW

表 6-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

采样日期	监测项目	监测点位	第 1 次	第 2 次	第 3 次	标准限值	达标情况
2024.6.20	颗粒物 ($\mu\text{g}/\text{m}^3$)	1#厂界上风向	413	390	428	1.0mg/m ³	达标
		2#厂界下风向	441	469	474		
		3#厂界下风向	485	489	493		
		4#厂界下风向	501	530	510		
		5#厂界下风向	457	508	449		

备注：标准限值依据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16297-1996）表 2。

表 6-4 废水水质监测结果

监测点位	采样日期	监测项目	单位	第 1 次	第 2 次	第 3 次
1#DW001 循环冷却水	2024.6.20	pH	无量纲	7.1	7.2	7.1
		化学需氧量	mg/L	16	14	16
		总磷	mg/L	0.324	0.333	0.309

表 6-5 噪声环境条件一览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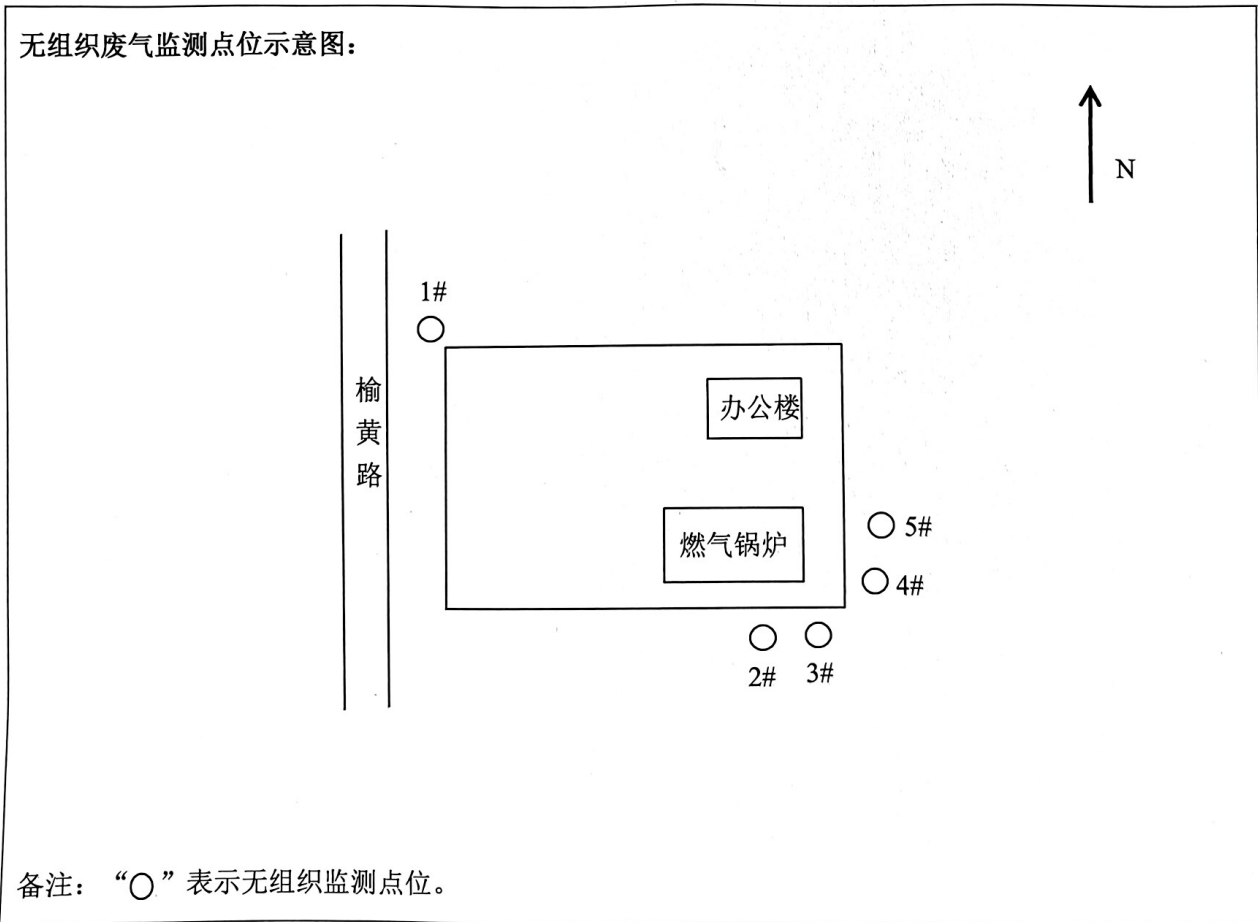
监测日期	时间	天气状况	风向	风速 (m/s)
2024.6.19	昼间	晴	NE	1.5
	夜间	晴	NE	1.1

表 6-6 噪声监测结果 (单位: dB (A)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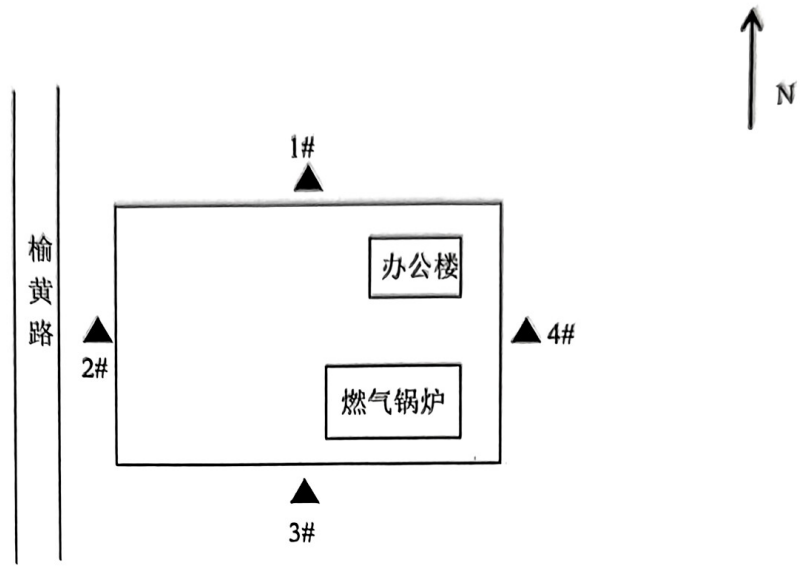
监测时间	监测点位	L _{eq} (A)	标准限值	达标情况	L ₉₀	L ₅₀	L ₁₀	SD	
2024.6.19	昼间	1#	50.4	60	达标	47.1	49.9	54.1	2.4
		2#	53.2	60	达标	50.4	52.4	57.3	2.4
		3#	49.8	60	达标	47.6	49.2	52.7	1.8
		4#	52.5	60	达标	48.3	51.7	56.2	2.7
	夜间	1#	40.6	50	达标	38.1	39.9	44.2	2.1
		2#	45.2	50	达标	41.9	44.7	48.2	2.1
		3#	40.7	50	达标	38.8	40.3	43.4	1.6
		4#	40.1	50	达标	37.9	39.8	44.2	2.2

备注: 标准限值依据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中2类标准。

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示意图:



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：



备注：“▲”表示噪声监测点位。

*****报告结束*****